



当地教育机构名称/学校.....

哥伦比亚特区居住证明表格
当使用该表格时, 请参考居住证明指南。

A 部分. 一般居住证明 (必须由学校工作人员为所有学生填写)

我在此证明 是的家长/监护人/主要照顾人
(家长、监护人、或者主要照顾者的姓名) (学生全名)

..... (目前在哥伦比亚特区的家庭住址, 邮政编码) (电话号码)

是学生在校的注册人, 而且已经出示了下列文件作为他/她居住在哥伦比亚特区的证明:

(A) 下列其中一个文件:

-收入证明, 必须是在学校开始审查居住证明文件前45天内发出, 该证明应包括给学生注册的主要照顾者的姓名, 他/她目前在哥伦比亚特区的家庭住址, 当年哥伦比亚特区的缴税证明, 或者
.....经济补贴官方文件, 该文件由哥伦比亚特区政府给帮学生注册的主要照顾人发布, 但必须是在学校开始审查居住证明文件前12个月内发布的, 该文件包括, 但不限于贫困家庭临时援助计划(TANF), 医疗补助, 国家儿童健康保险计划 (SCHIP), 保障收入补助, 住房补住或其他项目; 或者
.....D40表的副本, 必须经过哥伦比亚特区税收和收入办公室认证, 该副本要附有帮学生注册的主要照顾者的姓名, 作为哥伦比亚特区的去年缴税证明; 或者
.....军人住房认购单必须有学生的姓名, 帮学生注册的主要照顾者的姓名, 他们在哥伦比亚特区的住址或家庭地址, 包括但不限于国防招生资格报告系统声明 (DEERS); 或者
.....孩子是哥伦比亚特区受监护人的证明, 该证明可以是法院的命令, 或者是哥伦比亚特区儿童和家庭服务机构的官方文件, (当其被用于居住证明, 该表格的C部分不需要签名); 或者
.....使馆信函, 上面有帮学生注册的主要照顾者的姓名, 该信函声明要有使馆的官方印章, 并能够证明主要照顾者和学生目前住在哥伦比亚特区的使馆, 或者在入学期间住在由大使批准的使馆区。

(B) 如果前面列出的文件不适用, 请提交下面的任何两个文件。(每个文件的地址和姓名必须相同):

-未到期的哥伦比亚特区机动车注册证明, 该证明要有帮学生注册的主要照顾者的姓名, 他/她目前在哥伦比亚特区的家庭住址; 或者
.....未到期的租赁合同和2个月租金的付款收据或支票支付记录, 该记录必须是针对学生在哥伦比亚特区实际居住的房屋, 并是在学校开始审查居住证明文件前的2个月; 或者
.....未到期的哥伦比亚特区机动车驾驶证, 或者政府给学生注册人的正式颁发的其他非驾照类的身份证明, 上面有他/她目前在哥伦比亚特区的家庭住址; 或者
.....物业账单 (只接受天然气、电费、和水费的账单) 要列出学生注册人的姓名和他/她目前在哥伦比亚特区的家庭住址, 并要有该账单的付款收据或支票支付记录。付款收据或支票支付记录必须在学校开始审查居住证明文件的前2个月内。

(C) 或者以上文件都没有, 因为适用于下列任何一种情况:

-有证据表明学生是无家可归的, 并且学校的联系人已现场提供了证明学生无家可归的适当的文件, (当其被用于居住证明, 该表格的C部分不需要签名); 或者
.....学生注册人已经同意了家访。家访已做完, 并且已经填写完毕家访居住证明表和家访同意书, 确认学生的居住状况。

根据伪证处罚, 我证明我已亲自审阅所有提交的文件, 根据我的知识、信息和信仰, 确认上述表示的信息是真实的。我还申明, 所有该表格的辅助文件, 由学校予以保留, 如果他们有要求, 就提供给州教育总督学办公室, 外部审计师, 以及其他机构, 包括但不限于哥伦比亚特区的监察长办公室, 总检察长办公室。

学校领导 (打印体)

学校领导 (手写体)

日期



B. 部分. 其他主要照顾者的身份核实 (如果学生注册人不是其父母、法定的保护人、或者法庭指定的学生的监护人, 该部分才需要填写。只能由学校工作人员填写)

其他主要照顾者是指除父母, 或者法院指定的监护人\保护人以外, 她/他对于住在一起的孩子进行主要的照顾和抚养, 父母、监护人或保护人无法对孩子进行照顾和抚养。如A部分的要求, 其他主要照顾者除了建立其作为主要照顾者的身份, 还必须在哥伦比亚特区建立居住证明。下列是适用于其他主要照顾人身份的例子:

父母抛弃孩子	父母被监禁
因为疏于照顾或者虐待孩子而不能和孩子住在一起	父母过世
父母有严重的疾病	父母有重要的军务

我特此证明, 在该表格中A部分提到的其他主要照顾者已经确认其身份, 确认其身份可以使用上面提到的任何一种选择, 并出示下面列出的任何一个文件:

-说明学生由照顾者照料的上一学年的记录, 记录包括, 但不限于, 签名的成绩单;
- 疫苗或医疗记录, 该记录必须是在学校开始审查居住证明文件的前12个月内, 并表明学生由照顾者照料;
- 联邦政府或哥伦比亚特区政府的官方文件, 其发布日期必须是在学校开始审查居住证明文件前12个月内, 表明照顾者代表学生收到了公共或医疗福利, 包括, 但不限于, 保障收入补贴的年度补贴通知, 贫困家庭临时援助计划(TANF)收入确认函, 或新的认证函,
- 一份完整的和签名的其他主要照顾者宣誓声明表格 (由州教育总督查办公室发布) 表明学生是由主要照顾者照料。
- 一份其他主要照顾者证词表格((由州教育总督查办公室发布), 该表格要完整并且由法律、医疗和社会服务从业人员签字, 并证明主要照料人的居住状态与学生相关, 而且文件签署日期必须是在学校开始审查居住文件前的12个月内。

根据伪证处罚, 我证明我已亲自审阅所有提交的文件, 根据我的知识、信息和信仰, 确认上述关于其他主要照顾者身份核实的信息是真实的。我还申明, 所有该表格的辅助文件, 由学校予以保留, 如果他们有要求, 就提供给州教育总督查办公室, 外部审计师, 以及其他机构, 包括但不限于哥伦比亚特区的监察长办公室。

.....

学校领导 (打印体) 学校领导 (签字) 日期

C 部分. 家长/监护人/照料者或成人学生在哥伦比亚特区居住的宣誓声明

学生全名: 我在此声明我是 (一个方格内打对勾)

- 上面这位学生的父母/保护人/主要照顾者 上面这位学生(至少18岁或快满18岁)

我声明我住在(地址).

我理解哥伦比亚特区公立学校、公立特许学校或其他提供教育服务的学校是由哥伦比亚特区资助的, 这些学校招收该生是基于我住在哥伦比亚特区, 并包括住在哥伦比亚特区的宣誓声明, 以及我出示的居住证明文件。如果这个宣誓声明是假的, 我明白, 我有责任重新支付学生的学费, 而且学生可能从学校退学。此外, 我明白, 根据代码为§38-312的特区法律条文, 任何人就学生的居住证明向公职人员故意提供虚假资料, 将被处以2000美元以下的罚款, 或监禁不超过90天, 但不能同时罚款和监禁。在此, 我放弃相关居住信息的保密权, 并理解哥伦比亚特区将使用一切法律手段验证我的居住状况。我也同意, 如果我或者学生的居住地有变化, 我将在三个上学日之内通知学校。

.....

(家长/保护人/主要照顾者/或成人学生打印体名字) (电话号码)

.....

(家长/保护人/主要照顾者/或成人学生手写体签名) (日期)

虚假信息的处罚:

任何人, 包括哥伦比亚特区公立学校或公立特许学校的工作人员, 就学生的居住证明向公职人员故意提供虚假资料, 学费将被追回, 处以2000美元以下的罚款, 或监禁不超过90天, 但不能同时罚款和监禁, 根据该哥伦比亚特区非居民学费法案, 该法案在1960年9月8日批准, 并经哥伦比亚公立学校地区和公立特许学校修订, 防止学生居住欺诈法修正案 2012 (特区代码§38-312), 任何人在这种情况下, 可以将其通过州教育总督查办公室提交给总检察长办公室。